

证券代码：872844

证券简称：金岩高新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八十二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中应当包含 1 名会计专业人士，设职工董事 1 名，设董事长 1 名。	第八十二条 董事会由 9-11 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职工董事 1 名，设董事长 1 名。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 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公司拟聘任独立董事，故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调整相关内容。

三、备查文件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5日